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MILLENNIUM PACKAGING GROUP CORPORATION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0)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國際濟豐包裝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18年12月21日就全球發售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因冠狀病毒病COVID-19於全球範圍內爆發，經考慮本集團現有業務狀況，已議決更改上市所得款項的用途。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從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62.5百萬港元。誠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 (i) 擴大工廠版圖；
- (ii) 升級生產設備及購置新機器及設備；及
- (iii) 一般營運資金。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動用約107.6百萬港元，佔約所得款項淨額的40.97%。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154.9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擴大工廠版圖，即在山東省(「山東工廠」)和佛山市(「佛山工廠」，與山東工廠合稱為「新工廠」)設立工廠。鑒於新工廠的廠房規模較之原計劃有所減小，預計將節省總計約55百萬港元(「剩餘款項」)。有鑒於此，董事會決定將重新分配這部分剩餘款項用於償還銀行貸款，以減少本集團融資成本。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理由及裨益

誠如公司2019年年報所披露，由於本集團未能在海鹽市覓得合適的地點，且經董事會審慎評估佛山的業務機會及增長潛力優於中山，本公司決定在山東省和佛山市設立新工廠。於本公告日期，相關新工廠選址均已確定。由於工廠的廠房規模較之海鹽市和中山市項目有所減小，新廠房建設成本預計將會減少並獲得剩餘款項。因此，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剩餘款項符合本公司利益。董事會議決，為了節省融資成本，剩餘款項將被用於償還部分銀行貸款。本公司預計在償還銀行貸款後，融資成本將降低。

鑒於上述，董事會認為，變更上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將使本公司能夠更有效地部署其財務資源，因此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且其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主席
鄭顯俊

香港，2020年7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顯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周天力先生及談大成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計生先生、江天錫先生及蘇崇武博士。